

股票代碼：2384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臺中市潭子區臺中加工出口區建國路10號
電話：(04)2534-72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29
(七)關係人交易	29~34
(八)質押之資產	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5~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2
(十四)部門資訊	42~4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人暨重整監督人聯席會 公鑒：

前言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76,007千元及646,427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28%及4.48%；負債總額分別為1,900,116千元及2,056,444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5.83%及6.12%；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56,610)千元及(78,786)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44.61)%及45.61%。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所述，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115,269千元及100,133千元，暨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分別為15,334千元及(34,553)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之待彌補虧損為46,350,095千元，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為23,183,147千元，且負債總額亦已超過資產總額達18,037,579千元，已有流動性不足之虞，且股東權益已呈負值為18,037,579千元。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所述，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第二次關係人會議可決通過，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裁定確定。該等情況顯示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其他事項－核閱結論更新且與前期表示者不同

本會計師曾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及一〇五年八月九日對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前)及一〇五年(重編前)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告因繼續經營存有重大不確定性而未於財務報告中作適當揭露及部份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而出具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三)所述，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第二次關係人會議可決通過，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裁定確定，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據以重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告。因此，本會計師對本報告中對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結論已予更新，且與前期所表示者不同。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梅元貞



會計師：

郭士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繼續採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6.30 (重編後)		105.12.31 (重編後)		105.6.30 (重編後)			106.6.30 (重編後)		105.12.31 (重編後)		105.6.30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負債及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57,228	4	523,103	3	673,711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2,514,970	17	2,643,940	18	2,648,377	1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22,439	5	601,572	4	643,429	4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091,514	83	10,994,785	72	11,080,302	7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173	-	7,125	-	17,492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069,515	35	7,028,367	46	7,033,734	49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405,105	3	399,979	3	11,173	-	2200 其他應付款	4,379,849	30	4,181,899	27	3,993,992	27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	-	8,627	-	106,52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71,648	2	273,272	2	274,263	2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76	-	557	-	1,67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128	-	25,144	-	25,222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五))	1,689,044	12	2,110,178	14	57,980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4,000	-	4,000	-	4,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35,626	-	36,720	-	55,37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7,373,089	51	7,873,231	51	8,067,224	5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935,681	40	6,261,232	41	4,663,635	3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五))	803,006	6	432,799	3	416,830	3
	<u>9,349,572</u>	<u>64</u>	<u>9,949,093</u>	<u>65</u>	<u>6,230,989</u>	<u>43</u>		<u>32,532,719</u>	<u>224</u>	<u>33,457,437</u>	<u>219</u>	<u>33,543,944</u>	<u>232</u>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587	-	15,587	-	15,587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六(六))	31,829	-	31,829	-	31,829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147,098	1	131,764	1	131,96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422	-	2,496	-	3,74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4,640,487	32	4,849,823	31	7,339,780	51		<u>34,251</u>	<u>-</u>	<u>34,325</u>	<u>-</u>	<u>35,578</u>	<u>-</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	-	-	-	242,206	2	負債總計	<u>32,566,970</u>	<u>224</u>	<u>33,491,762</u>	<u>219</u>	<u>33,579,522</u>	<u>232</u>
1915 預付設備款	-	-	-	-	295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1920 存出保證金	-	-	-	-	13,424	-	3110 普通股股本	20,477,784	141	20,477,784	134	20,477,784	142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	-	-	-	16,529	-	3200 資本公積	6,806,380	47	6,806,380	44	6,806,380	47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九))	113,150	1	117,493	1	212,233	1	3350 待彌補虧損	(46,350,095)	(319)	(46,382,347)	(303)	(47,399,936)	(32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3,497	2	263,524	2	241,170	2	其他權益：						
	<u>5,179,819</u>	<u>36</u>	<u>5,378,191</u>	<u>35</u>	<u>8,213,186</u>	<u>57</u>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437,879	3	468,279	3	473,197	3
資產總計	<u>\$ 14,529,391</u>	<u>100</u>	<u>15,327,284</u>	<u>100</u>	<u>14,444,175</u>	<u>100</u>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90,473	4	465,426	3	507,228	4
								<u>1,028,352</u>	<u>7</u>	<u>933,705</u>	<u>6</u>	<u>980,425</u>	<u>7</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8,037,579)</u>	<u>(124)</u>	<u>(18,164,478)</u>	<u>(119)</u>	<u>(19,135,347)</u>	<u>(132)</u>
							權益總計	<u>(18,037,579)</u>	<u>(124)</u>	<u>(18,164,478)</u>	<u>(119)</u>	<u>(19,135,347)</u>	<u>(13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529,391</u>	<u>100</u>	<u>15,327,284</u>	<u>100</u>	<u>14,444,175</u>	<u>100</u>



重整人：林建男、潘正雄、曹永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 建 男



會計主管：田 秀 梅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重編後)		105年1月至6月 (重編後)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5,205	103	38,315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46	3	440	1
營業收入淨額	14,759	100	37,8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184,920	1,253	326,777	863
營業毛損	(170,161)	(1,153)	(288,902)	(76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262	49	2,631	7
6200 管理費用	85,913	582	126,455	33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076	75	19,425	51
	104,251	706	148,511	392
營業淨損	(274,412)	(1,859)	(437,413)	(1,15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490	207	17,510	46
7130 股利收入	11,215	76	11,116	29
7175 壞帳轉回利益	31,188	211	237,029	626
7190 其他收入	10,576	72	14,223	38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3	2	316	1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1,004,541	6,806	287,658	759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六(六))	15,334	104	(34,553)	(9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	(223,157)	(1,512)	(261,434)	(690)
7590 其他損失(附註六(十六))	(573,796)	(3,888)	(140,859)	(372)
	306,664	2,078	131,006	346
稅前淨利(損)	32,252	219	(306,407)	(80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	-	-	-
本期淨利(損)	32,252	219	(306,407)	(809)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30,400)	(206)	(7,055)	(1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5,047	847	140,723	37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94,647	641	133,668	35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4,647	641	133,668	3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6,899	860	(172,739)	(456)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 0.02		(0.1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重整人：林建男、潘正雄、曹永仁

經理人：林建男

會計主管：田秀梅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 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 20,477,784	6,806,380	(47,093,529)	480,252	366,505	(18,962,608)
本期淨損	-	-	(306,407)	-	-	(306,4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055)	140,723	133,6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06,407)	(7,055)	140,723	(172,739)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重編後)	\$ 20,477,784	6,806,380	(47,399,936)	473,197	507,228	(19,135,347)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 20,477,784	6,806,380	(46,382,347)	468,279	465,426	(18,164,478)
本期淨利	-	-	32,252	-	-	32,2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0,400)	125,047	94,6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2,252	(30,400)	125,047	126,899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重編後)	\$ 20,477,784	6,806,380	(46,350,095)	437,879	590,473	(18,037,579)



重整人：林建男、潘正雄、曹永仁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建男



會計主管：田秀梅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重編後)	105年1月至6月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32,252	(306,40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0,244	281,703
呆帳費用迴轉數	(31,188)	(237,029)
利息費用	223,157	261,434
利息收入	(30,490)	(17,510)
股利收入	(11,215)	(11,1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5,334)	34,55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3)	(316)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300,083	31,754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3,332	4,076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126,11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08,316	221,4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減少	34,140	709,598
其他應收款減少	24,182	1,997
存貨(增加)減少	281	(17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094	(4,5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9,697	706,9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	-	968
應付帳款減少	(862,123)	(262,22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0,790	212,000
保固負債準備減少	-	(13,000)
其他負債增加	370,207	121,7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81,126)	59,5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21,429)	766,419
調整項目合計	186,887	987,8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9,139	681,445
收取之利息	20,927	14,705
收取之股利	9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0,163	696,1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6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90	35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	1,0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25,551	(2,117,59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466)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4,805	(2,117,9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236,874)	(80,688)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14)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7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6,948)	(81,20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93,895)	(247,7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125	(1,750,76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3,103	2,424,4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7,228	673,71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重整人：林建男、潘正雄、曹永仁 經理人：林建男



會計主管：田秀梅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重編後)及一〇五年(重編後)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主要從事於液晶顯示器、模組及觸控式面板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八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並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正式掛牌，另自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七日起終止上市買賣。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控制個體之權益。

本公司因所處產業變化劇烈，公司營運連年產生虧損，本公司鑑於產業變化劇烈及過度擴張，使投入之重大資本支出無法有效利用而產生嚴重產能過剩，導致銀行緊縮銀根，並進而造成本公司對償還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本金、利息以及應付款項產生重大困難。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三日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聲請重整及緊急處分，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3年度整字第2號裁定准予重整，並選派重整人及重整監督人，董事會依法停權，改由重整人暨重整監督人聯席會執行相關職權。另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之各項債權，於重整期間非依重整程序均不得行使權利。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又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4年度整抗字第1號將原裁定重整廢棄，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依法對於重整廢棄提出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104年度非抗字第399號廢棄原裁定重整廢棄，由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更為裁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5年度整抗更(一)字第1號更審裁定抗告駁回，又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105年非抗字第376號，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五日裁定再抗告駁回，准予重整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五日確定，即回復為103年度整字第2號准予重整裁定。

本公司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第二次關係人會議可決通過，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三日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提出民事重整計畫裁定認可聲請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五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裁定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裁定確定。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重編後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六日經重整人暨重整監督人聯席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季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合併公司尚無法得知亦無法可靠估計採用該準則對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實際影響，因其取決於將來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經濟狀況，以及未來所作之會計選擇及判斷而定。合併公司尚未依準則規定完成與報導金融工具相關之會計流程及內部控制之修改。然而，合併公司已根據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部位，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可能影響進行初步評估。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722,439千元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15,587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時若繼續以相同目的持有，且決定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企業亦得作會計政策選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新避險會計原則上應推延調整。然而，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調整遠期外匯合約遠期部分公允價值變動之會計政策變動，惟尚未決定是否作此選擇。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合併公司預計依追溯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因此，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比較期間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追溯調整。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比較期間內開始並結束之已完成合約及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收入認列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二)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6.30	105.12.31	105.6.30	
本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Corporation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Wintek (B.V.I.) Corporation (Wintek BVI)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Masstop LLC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2)
本公司	聯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建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2)
本公司	Wintek Electro-Optics Corporation (Wintek Electro-Optics)	銷售LCD/LCM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1)(2)
本公司	Wintek (Central Europe) GmbH (Wintek Central Europe)	代理LCD/LCM產品	- %	- %	100.00 %	
本公司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2)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United Win Technology (Cayman) Corporation (United Win Cayman)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United Win Cayman	United Win (H.K.) Technology Limited (United Win HK)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United Win Cayman	Win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Wintek Technology HK)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Masstop LLC	Masstop Asia Pacific Ltd.(Masstop)	海外轉投資公司之控股公司及代理LCD/LCM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2)
Wintek BVI	Wintek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oration (Wintek Samoa)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Wintek Samoa	Wintek Vietnam Co., Ltd.(Wintek Vietnam)	液晶顯示器模組及觸控式面板之加工及製造	100.00 %	100.00 %	100.00 %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Wintek Far East (Cayman) Corporation(Wintek Far East)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82.31 %	82.31 %	82.31 %	(2)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6.30	105.12.31	105.6.30	
Wintek Electro-Optics	Wintek Far East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17.69 %	17.69 %	17.69 %	(2)
Wintek Far East	Wintek India	液晶顯示器及模組之製造及內外銷	100.00 %	100.00 %	100.00 %	(1)(2)

(1)其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已停止營業。

(2)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報告核閱。

2. 子公司增減情形：

Wintek Central Europe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中辦理結束營業，清算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業已完成清算作業程序。

3. 其他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6.30	105.12.31	105.6.30	
United Win HK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聯建中國公司)	電子零部件及五金配件之製造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1)
Wintek Technology HK	聯勝(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聯勝中國公司)	電子零部件及五金配件之製造銷售	- %	- %	83.04 %	(1)(2)
Masstop	東莞萬士達液晶顯示器有限公司 (東莞萬士達公司)	LCM及觸控式面板之製造銷售	100.00 %	100.00 %	100.00 %	(1)
東莞萬士達公司	東莞市勝豐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勝豐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00 %	100.00 %	100.00 %	(1)
	東莞市茵萊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茵萊孚公司)	生產銷售自有品牌產品	100.00 %	100.00 %	100.00 %	(1)
	聯勝中國公司	電子零部件及五金配件之製造銷售	- %	- %	16.96 %	(1)(2)

(1)本公司轉投資中國大陸之事業生產經營出現困難對金融借款違約，自民國一〇三年十月起當地主要債權人為追索債權保全財產陸續向所轄人民法院申請查封凍結其銀行存款及扣押主要財產，致宣布停產，本公司亦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三日聲請重整及緊急處分，無力持續資助，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母子公司間之主要交易陸續停止，本公司已無法掌控該等子公司之營運，因此本公司評估認為對中國聯建公司、聯勝中國公司、與東莞萬士達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之所有權喪失控制力，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一日起將其排除於合併報表編製主體。再者，聯建中國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九日經蘇州工業區人民法院受理破產重整；聯勝中國公司及東莞萬士達公司亦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三日經廣東省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受理破產重整。

(2)聯勝中國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經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通過重整計畫草案，藍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公司依聯勝中國公司之重整計畫以自有資金清償聯勝中國公司債務，並依重整計畫受讓聯勝中國公司所有股權，獲得其名下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九日完成中國變更登記。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段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6.30	105.12.31	105.6.30
庫存現金	\$ 620	550	1,02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89,118	504,553	466,065
定期存款	<u>5,982,258</u>	<u>6,261,974</u>	<u>4,870,260</u>
小計	6,471,996	6,767,077	5,337,346
減：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u>5,914,768</u>	<u>6,243,974</u>	<u>4,663,635</u>
	<u>\$ 557,228</u>	<u>523,103</u>	<u>673,711</u>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及受限制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及附註八。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u>722,439</u>	<u>601,572</u>	<u>643,429</u>
其他金融資產：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且一年以內之定期存款	\$ 5,914,768	6,243,974	4,663,635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u>20,913</u>	<u>17,258</u>	<u>-</u>
	<u>\$ 5,935,681</u>	<u>6,261,232</u>	<u>4,663,635</u>
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9,260	9,260	9,260
聯合聚晶股份有限公司 (聯合聚晶公司)	<u>6,327</u>	<u>6,327</u>	<u>6,327</u>
	<u>\$ 15,587</u>	<u>15,587</u>	<u>15,587</u>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	\$ <u>-</u>	<u>-</u>	<u>16,52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風險。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應收帳款	\$ 894,199	983,727	3,360,135
其他應收款	465,122	459,999	71,195
減：備抵呆帳	<u>(950,043)</u>	<u>(1,036,622)</u>	<u>(3,402,665)</u>
	<u>\$ 409,278</u>	<u>407,104</u>	<u>28,66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45~90天，備抵呆帳係考量可能無法收回之帳款予以提列100%備抵呆帳，依據客戶實際發生應收款項減損情形計算可能發生之呆帳。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36,622
本期迴轉	(31,188)
匯率變動影響數	<u>(55,391)</u>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950,043</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708,575
本期迴轉	(237,029)
匯率變動影響數	<u>(68,881)</u>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3,402,665</u>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及其備抵呆帳提列情形，請詳附註七。

(四)存 貨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製成品	\$ 348,975	397,695	422,208
減：備抵損失	<u>(348,975)</u>	<u>(397,695)</u>	<u>(422,208)</u>
	-	-	-
在製品	657,708	722,195	939,817
減：備抵損失	<u>(657,708)</u>	<u>(722,195)</u>	<u>(939,817)</u>
	-	-	-
原物料	939,266	954,475	972,347
減：備抵損失	<u>(939,266)</u>	<u>(954,475)</u>	<u>(972,347)</u>
	-	-	-
商 品	3,070	3,456	3,528
減：備抵損失	<u>(2,794)</u>	<u>(2,899)</u>	<u>(1,858)</u>
	<u>276</u>	<u>557</u>	<u>1,670</u>
	<u>\$ 276</u>	<u>557</u>	<u>1,670</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87,966千元及436,42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報廢及出售沖銷備抵評價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分別為103,046千元及109,643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Wintek Vietnam為資產活化及減輕公司營運成本負擔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二十八日公開標售Wintek Vietnam列於長期預付租金項下越南Quang Chau Industrial Park中S2B之土地使用權，故予以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上述資產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七日順利決標。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帳面金額分別為53,266千元、57,935千元及57,980千元。另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後，經評估尚無減損之虞。

因買方尚未完成政府規定設立登記程序，致上述土地使用權尚未過戶，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預收款分別為90,087千元(美金2,964千元)、95,506千元(美金2,964千元)及80,414千元(美金2,496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Wintek Vietnam為資產活化及減輕公司營運成本負擔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公開標售Wintek Vietnam持有之越南Quang Chau Industrial Park中R區，包括土地使用權、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建造中之不動產，故予以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上述資產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十三日以流標後高於轉讓底價金額順利轉讓，合併公司並依轉讓價評估認列減損損失300,00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金額分別為1,635,778千元及2,052,243千元。

上述R區尚未過戶，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預收款為402,943千元(美金13,246千元)，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對勝力光電所有權喪失控制力，故將其轉列為關聯企業。電星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辦理清算申報，民國一〇六年度完成清算作業程序，收回8,594千元，與預計清算完成回收金額8,627千元，差額33千元認列於其他損失項下。

Wintek Central Europe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中辦理結束營業，清算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業已完成清算作業程序，並以該子公司預計清算完成回收金額計94,480千元轉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餘6,336千元尚待回收。

	106.6.30	105.12.31	105.6.30
關聯企業：			
韶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韶陽公司)	\$ 147,098	131,764	131,962
勝力公司	(31,829)	(31,829)	(31,829)
	\$ 115,269	99,935	100,133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各為15,334千元及(34,553)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計算。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金額：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總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2,742,422	2,104,966	-	-	-	-	-	2,435	4,849,823
民國106年6月30日	\$ 2,742,422	1,895,768	-	-	-	-	-	2,297	4,640,487
民國105年1月1日	\$ 2,742,422	2,459,912	306,509	516	(308)	-	1,071	2,154,505	7,664,627
民國105年6月30日	\$ 2,742,422	2,276,834	192,284	136	274	-	1,661	2,126,169	7,339,780

1. Wintek Vietnam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十九日公開標售持有之越南Quang Chau Industrial Park中R區之不動產等，故予以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五)說明，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租賃資產

本公司向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臺中分處簽訂土地租賃契約書，租期十年(一〇三年七月至一〇九年四月陸續到期)，每月租金233千元。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作為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三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情形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一年內	\$ -	-	6,237
一年至五年	-	-	3,119
	\$ -	-	9,356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評估民國一〇三年度原估價報告具有效性，故沿用民國一〇三年度之鑑價報告，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底處分。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	-	243,389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	-	(1,183)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	-	242,206
折現率	- %	- %	2.625 %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港幣1千元至2千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產生租金收入為4,883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目前租賃契約及當地租金或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二十三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一年期存款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保險費、維修費等支出。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二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三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0.5%決定。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詳附註八。

(九)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主要係土地使用權，其用途均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長期租賃之土地使用權標的明細如下：

持有公司	取得土地使用權地點	使用年數
Wintek Vietnam	越南Quang Chau Industrial Park	43.75~44

註：上開部分土地使用權已對外標售，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十)長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

	106.6.30	105.12.31	105.6.30
信用借款	\$ 2,514,970	2,643,940	2,648,377
信用借款利率區間(%)	1.58~8.70	1.58~8.70	1.58~8.70

2.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利率區間	106.6.30	105.12.31	105.6.30
抵押借款	1.65%~5.91%	\$ 7,191,260	7,691,402	7,885,395
信用借款	1.87%~4.07%	181,829	181,829	181,82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373,089)	(7,873,231)	(8,067,224)
		\$ -	-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估列各項長短期借款違約金及違約息合計數分別為246,984千元及323,034千元，列於財務成本及其他損失項下。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向台灣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借款65億元，並用以進行建造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依據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下列事項：

-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
- (2)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不得買回股份或減資等事項。

企業舉借貸款所負擔之聯貸主辦費，係作為相關金融負債原始衡量之減除金額；於借款期間內平均攤銷。

Masstop及United Win HK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與台灣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借款美金200,000千元；該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保證。依據簽訂之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下列事項：

- (1)每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
- (2)確保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Masstop及United Win HK及其轉投資之東莞萬士達公司及聯建中國公司至少75%之股權，並維持對Masstop、United Win HK、東莞萬士達公司及聯建中國公司之經營控制權。

上述借款原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全數到期，合併公司已於當月與聯貸銀行團達成協議簽訂增補合約以分次方式償還該借款並提供動產及不動產作為擔保。然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對償還各項長期借款之本息產生重大困難，違反貸款合約約定，故將全數長期借款轉列於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項下。

Wintek Vietnam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與三菱銀行簽訂貸款美金15,000千元，並提供機器設備作為擔保品抵押，然而Wintek Vietnam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起未於合約規定期限內分期還款，Wintek Vietnam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與債權銀行重新協商貸款展延事宜，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全數清償完畢。

- 3.合併公司提供銀行存款、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七月起清償舊制員工年資既得義務，並自該日起全體員工皆採確定提撥制。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45千元及2,351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另除海外子公司屬轉投資之控股公司未訂定退休辦法外，其餘海外子公司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各為860千元及226千元。

(十二)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之所得稅費用。
2.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46,050,095)</u>	<u>(46,382,347)</u>	<u>(47,399,93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52,210</u>	<u>251,385</u>	<u>250,712</u>
		<u>105年度(實際)</u>	<u>104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u> %	<u>-</u>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取得工業局核准適用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可享有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租稅減免，於民國一〇二年起適用。
4.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法院裁定重整日)；聯建投資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三)權益

1. 股本

(1) 普通股

本公司發行全球存託憑證，民國一〇三年度發行總數計40,000千單位，發行普通股計200,000千股，每股發行價格約9.85元(每單位發行價格美金1.64元，一單位為5股)，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受讓股票拋棄股份累計分別為2,128千股及1,298千股，截至通過本財務報告日止，尚未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額定股本皆為25,000,000千元，實收股本皆為20,477,784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私募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三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於不超過100,000千股範圍內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並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決議以每股27.74元之私募價格溢價發行普通股32,444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滿三年後，始得於公開市場上自由轉讓。

由於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七日起終止上市買賣且為累積虧損，未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12之1條，而尚未辦理公開。

(3) 發行全球存託憑證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方式參與發行全球存託憑證(GDR)，每單位表彰本公司普通股5股，發行資訊如下：

	發行單位	發行股數 (千股)	發行單價 (美金元)
91年10月	16,000,000	80,000	\$ 3.835
93年11月	19,000,000	95,000	5.240
96年10月	20,000,000	100,000	6.000
99年4月	30,000,000	150,000	4.070
100年1月	40,000,000	200,000	8.264
101年6月	40,000,000	200,000	2.500
103年6月	40,000,000	200,000	1.640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全球存託憑證持有人已兌回美金792,357千元，計普通股1,047,091千股；流通在外之存託憑證單位數折合普通股6千股，佔本公司發行股數0.0003%。

上述全球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本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A.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B.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C.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股票發行溢價	\$ 6,757,584	6,757,584	6,757,584
合併溢價	48,478	48,478	48,478
認列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	<u>318</u>	<u>318</u>	<u>318</u>
	<u>\$ 6,806,380</u>	<u>6,806,380</u>	<u>6,806,38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此外，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合併公司於首次採用IFRSs開始日為累積虧損，以及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因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後亦為累積虧損，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得稅款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紅利提撥百分之十五；再將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後發放股東股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原則上，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之10%。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惟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起進入重整狀態，故本公司將於重整完成時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468,279	465,426	933,705
外幣換算差異	(30,400)	-	(30,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25,047	125,047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437,879</u>	<u>590,473</u>	<u>1,028,352</u>
民國105年1月1日	\$ 480,252	366,505	846,757
外幣換算差異	(7,055)	-	(7,0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40,723	140,723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473,197</u>	<u>507,228</u>	<u>980,425</u>

(十四)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為累積虧損，故無需估計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十五)每股盈餘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本期淨利(損)	<u>\$ 32,252</u>	<u>(306,40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 2,045,650</u>	<u>2,046,48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02</u>	<u>(0.15)</u>

(十六)其他損失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其他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五))	\$ 300,000	-
債權協商確定增補損失	219,437	46,759
賠償支出	29,677	62,346
違約金失	24,566	-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83	31,754
處分投資損失	33	-
	<u>\$ 573,796</u>	<u>140,859</u>

(十七)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信用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皆已屆到期日，然而本公司發生財務困難，致無法依約償還各項債務本息，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3整字第2號裁定准予重整，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71,735	30.42	5,224,186	169,711	32.250	5,473,180	120,187	32.275	3,879,02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66,785	30.42	17,241,612	548,045	32.250	17,674,458	536,598	32.275	17,318,694
日幣	1,344,806	0.272	365,249	1,338,576	0.276	368,912	1,338,684	0.314	420,347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23,827千元及138,60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3%，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前淨利(損)將減少或增加9,888千元及10,716千元。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7,224	-	6,434	-
下跌1%	\$ (7,224)	-	(6,434)	-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22,439	722,439	-	-	722,43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7,208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7	-	-	-	-
應收帳款	4,17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5,105	-	-	-	-
其他金融資產	5,935,681	-	-	-	-
存出保證金	21,067	-	-	-	-
小計	6,938,821	-	-	-	-
合計	\$ 7,661,260	722,439	-	-	722,4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514,97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7,161,0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651,49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373,089	-	-	-	-
合計	\$ 31,700,585	-	-	-	-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01,572	601,572	-	-	601,57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3,103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7	-	-	-	-
應收帳款	7,125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08,606	-	-	-	-
其他金融資產	6,261,232	-	-	-	-
存出保證金	21,093	-	-	-	-
小計	<u>7,236,746</u>	<u>-</u>	<u>-</u>	<u>-</u>	<u>-</u>
合計	<u>\$ 7,838,318</u>	<u>601,572</u>	<u>-</u>	<u>-</u>	<u>601,57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43,94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023,152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455,17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7,873,231</u>	<u>-</u>	<u>-</u>	<u>-</u>	<u>-</u>
合計	<u>\$ 32,995,494</u>	<u>-</u>	<u>-</u>	<u>-</u>	<u>-</u>
		105.6.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43,429	643,429	-	-	643,42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673,711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7	-	-	-	-
應收帳款	17,492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7,694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680,164	-	-	-	-
存出保證金	13,424	-	-	-	-
小計	<u>5,518,072</u>	<u>-</u>	<u>-</u>	<u>-</u>	<u>-</u>
合計	<u>\$ 6,161,501</u>	<u>643,429</u>	<u>-</u>	<u>-</u>	<u>643,42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48,377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114,03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4,348,71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u>8,067,224</u>	<u>-</u>	<u>-</u>	<u>-</u>	<u>-</u>
合計	<u>\$ 33,178,348</u>	<u>-</u>	<u>-</u>	<u>-</u>	<u>-</u>

騰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3) 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公允價值衡量評價方式皆無任何層級間之移轉。

(十八) 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九)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原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降低資金成本。然而本公司目前處於重整階段，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3年度整字第2號裁定准予重整，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五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裁定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裁定確定。本公司係以有效執行重整計畫，以保障利害關係人利益為資本管理目標。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即為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子公司
Wintek BVI	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Masstop LLC	子公司
聯建投資公司	子公司
Wintek Electro-Optic(註1)	子公司
Wintek Central Europe(註2)	子公司
韶陽公司	關聯企業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子公司
勝力光電公司	關聯企業
United Win Technology (Cayman) Corporation (United Win Cayman)	子公司
United Win (H.K.) Technology Limited (United Win H.K.)	子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Wintek Technology H.K.)	子公司
Masstop Asia Pacific Ltd. (Masstop)	子公司
Wintek International (Samoa) Corporation (Wintek Samoa)	子公司
Wintek Vietnam Co., Ltd.(Wintek Vietnam)	子公司
Wintek Far East (Cayman) Corporation (Wintek Far East)	子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Wintek India)	子公司
聯建(中國)科技有限公司(聯建中國公司)	(註3)
聯勝(中國)科技有限公司(聯勝中國公司)	(註4)
東莞萬士達液晶顯示器有限公司(東莞萬士達公司)(註5)	關聯企業
東莞市勝豐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東莞勝豐公司)(註6)	關聯企業
東莞市茵萊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東莞茵萊孚公司)(註6)	關聯企業

註1：Wintek Electro-Optics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申請解散，清算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發布報告日，尚在清算作業程序中。

註2：Wintek Central Europe於民國一〇四年度中辦理結束營業，清算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業已完成清算作業程序。

註3：聯建中國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十九日經蘇州工業區人民法院受理破產重整，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八日裁定通過重整計畫草案，依重整計畫將聯建中國公司所有股權轉讓予新股東，並變更法定代表人及股東為個人，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六日完成中國變更登記，自該日起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註4：聯勝中國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經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通過重整計畫草案，藍思科技(東莞)有限公司依聯勝中國公司之重整計畫以自有資金清償聯勝中國公司債務，並依重整計畫受讓聯勝中國公司所有股權，獲得其名下土地使用權、廠房及設備，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九日完成中國變更登記，自該日起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5：東莞萬士達液晶顯示器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三日經廣東省東莞市中級人民法院受理破產重整，因東莞萬士達液晶顯示器有限公司及管理人均未按期提出重整計畫草案，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四日裁定終止重整程序，並宣告公司破產。

註6：東莞勝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一日經廣東省東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受理破產清算；東莞茵萊孚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一日經廣東省東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受理破產清算。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因進銷貨交易產生應收/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自民國一〇四年度起本公司及部分中國子公司陸續進入重整，其債權申報以淨額表達，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金融資產及負債互抵，故以應付互抵後之淨額表達。

(1)應收關係人款項

A.應收帳款

	106.6.30		
	<u>應收帳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東莞萬士達公司	\$ 2,549,743	(2,549,743)	-
東莞茵萊孚公司	3,010	(3,010)	-
東莞勝豐公司	<u>101</u>	<u>(101)</u>	-
	<u>\$ 2,552,854</u>	<u>(2,552,854)</u>	<u>-</u>
	105.12.31		
	<u>應收帳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東莞萬士達公司	\$ 2,703,130	(2,703,130)	-
東莞茵萊孚公司	3,191	(3,191)	-
東莞勝豐公司	<u>107</u>	<u>(107)</u>	-
	<u>\$ 2,706,428</u>	<u>(2,706,428)</u>	<u>-</u>
	105.6.30		
	<u>應收帳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東莞萬士達公司	\$ 2,705,225	(2,705,225)	-
東莞茵萊孚公司	3,193	(3,193)	-
東莞勝豐公司	<u>107</u>	<u>(107)</u>	-
	<u>\$ 2,708,525</u>	<u>(2,708,525)</u>	<u>-</u>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其他應收款

	106.6.30		
	<u>其他應收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東莞萬士達公司	\$ 17,324	(17,324)	-
東莞茵萊孚公司	39	(39)	-
東莞勝豐公司	17	(17)	-
	<u>\$ 17,380</u>	<u>(17,380)</u>	<u>-</u>
	105.12.31		
	<u>其他應收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電星公司	\$ 8,627	-	8,627
東莞萬士達公司	18,344	(18,344)	-
東莞茵萊孚公司	40	(40)	-
東莞勝豐公司	18	(18)	-
	<u>\$ 27,029</u>	<u>(18,402)</u>	<u>8,627</u>
	105.6.30		
	<u>其他應收款</u>	<u>備抵呆帳</u>	<u>淨 額</u>
Wintek Central Europe	\$ 97,881	-	97,881
電星公司	8,627	-	8,627
東莞萬士達公司	18,402	(18,402)	-
東莞茵萊孚公司	43	(30)	13
東莞勝豐公司	17	(17)	-
	<u>\$ 124,970</u>	<u>(18,449)</u>	<u>106,521</u>

(2)應付關係人款項

A.應付帳款

	106.6.30	105.12.31	105.6.30
聯建中國公司	\$ 5,063,741	5,368,364	5,372,526
聯勝中國公司	-	1,653,881	1,655,082
勝力光電公司	5,774	6,122	6,126
	<u>\$ 5,069,515</u>	<u>7,028,367</u>	<u>7,033,734</u>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B.其他應付款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韶陽公司	\$ 165,796	165,796	165,796
東莞勝豐公司	28,665	30,390	30,414
東莞萬士達公司	495	525	526
東莞茵萊孚公司	-	-	13
聯勝中國公司	-	259	259
聯建中國公司	57	60	60
Wintek Central Europe	16,635	16,242	17,195
	<u>\$ 211,648</u>	<u>213,272</u>	<u>214,263</u>

2.資金融通

(1)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金額(列於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其明細如下：

	<u>106.6.30</u>			
	<u>金 額</u>	<u>減損損失</u>	<u>淨 額</u>	<u>利 率</u>
聯建中國公司	\$ 1,157,835	(1,157,835)	-	2.06%~ 2.55%
東莞萬士達公司	1,867,275	(1,867,275)	-	2.06%~ 3.28%
勝力光電公司	107,530	(107,530)	-	2.86%
	<u>\$ 3,132,640</u>	<u>(3,132,640)</u>	<u>-</u>	
	<u>105.12.31</u>			
	<u>金 額</u>	<u>減損損失</u>	<u>淨 額</u>	<u>利 率</u>
聯建中國公司	\$ 1,157,835	(1,157,835)	-	2.06%~ 2.55%
聯勝中國公司	1,203,300	(1,203,300)	-	2.53%~ 2.56%
東莞萬士達公司	1,867,275	(1,867,275)	-	2.06%~ 3.28%
勝力光電公司	110,319	(110,319)	-	2.86%
	<u>\$ 4,338,729</u>	<u>(4,338,729)</u>	<u>-</u>	
	<u>105.6.30</u>			
	<u>金 額</u>	<u>減損損失</u>	<u>淨 額</u>	<u>利 率</u>
聯建中國公司	\$ 1,157,835	(1,157,835)	-	2.06%~ 2.55%
聯勝中國公司	1,203,300	(1,203,300)	-	2.53%~ 2.56%
東莞萬士達公司	1,867,275	(1,867,275)	-	2.06%~ 3.28%
勝力光電公司	110,319	(110,319)	-	2.86%
	<u>\$ 4,338,729</u>	<u>(4,338,729)</u>	<u>-</u>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列於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其明細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韶陽公司	\$ 60,000	2.41 %	60,000	2.41 %	60,000	2.41 %

3.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東莞萬士達公司	\$ 1,049,650	1,049,650	1,049,650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7,680	4,18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6.30	105.12.31	105.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擔保	\$ 3,502,263	3,686,823	3,767,781
投資性不動產	"	-	-	242,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19,137	159,078	-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銀行借款擔保	20,913	17,258	16,529
		\$ 3,742,313	3,863,159	4,026,51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之關聯企業聯建中國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向中國大陸蘇州工業園區人民法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United Win H.K.提起人民幣4.6億元訴訟，該請求指民國九十四年度至民國一〇一年度間本公司及United Win H.K.濫用股東權，利用聯建中國公司透過調節關聯企業交易利潤獲得原屬聯建中國公司之利益人民幣388,426千元，並導致利息損失人民幣29,951千元，合計人民幣418,377千元，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本公司及United Win H.K.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七月二十六日收受送達轉讓定價案敗訴判決書，此案敗訴部份金額為人民幣418,377千元及裁判費人民幣2,134千元，本公司及United Win H.K.均不服判決，已上訴二審，本公司及United Win H.K.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二日收受民事判決書，江蘇省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駁回上訴維持原判，然而，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無任何資產且亦與聯建中國公司達成相關協議，故本公司判斷此判決將不致對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公司銷售部分產品依約應按銷售淨額之某一比例或定額支付權利金，該合約於民國一〇三年至一〇九年間到期。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0千元及2,19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233	21,582	38,815	27,021	34,067	61,088
勞健保費用	2,124	1,072	3,196	3,137	2,994	6,131
退休金費用	754	1,551	2,305	1,184	1,393	2,5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57	2,416	3,473	1,558	2,315	3,873
折舊費用	131,049	39,195	170,244	249,876	31,827	281,703
攤銷費用	-	-	-	-	-	-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三)繼續經營評估及重整進度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待彌補虧損46,350,095千元，流動資產9,349,572千元小於流動負債32,532,719千元，已有流動性不足之虞，且股東權益已呈現負值18,037,579千元，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該等情況顯示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然而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重編後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據繼續經營假設編製，並未因繼續經營假設之重大疑慮而有所調整。

本公司因產業變化劇烈及過度擴張，使其投入之重大資本支出無法有效利用而產生嚴重產能過剩，導致銀行緊縮銀根，並進而造成公司對償還各項長短期借款之本金、利息及應付款項產生重大困難，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十三日召開臨時董事會，依法決議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聲請重整及緊急處分。該項重整聲請案，業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3年度整字第2號裁定准予重整在案，並以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七日為重整裁定日，且已選派重整人及選任重整監督人。再者，臺灣臺中地方法院並已裁定重整債權及股東權申報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至五月二十六日下午五時止，債權人及無記名股東之權利未於期間內申報者，不得依重整程序受償及行使權利。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業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五日完成相關重整債權及股東權初步審查。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二日又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4年度整抗字第1號將原裁定重整廢棄，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二日依法對於重整廢棄提出再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分院104年度非抗字第399號廢棄原裁定重整廢棄，由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更為裁定，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5年度整抗更(一)字第1號更審裁定抗告駁回，又經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105年非抗字第376號，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五日裁定再抗告駁回，准予重整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五日確定，即回復為103年度整字第2號准予重整裁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一次關係人會議中報告「重整債權申報及審查狀況報告」，並提出「重整計畫綱要」，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此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二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及四月七日召開有擔保債權人及無擔保債權人說明會，會中說明當時公司狀況及重整計畫草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日召開一〇七年第一次關係人說明會，會中說明當時公司狀況及重整計畫草案。

本公司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日經第二次關係人會議可決通過，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三日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提出民事重整計畫裁定認可聲請狀，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十五日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裁定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裁定確定。惟本公司未來能否繼續經營，仍需視重整計畫未來能否有效執行而定。如重整計畫未能有效執行，本公司可能無法於正常營業中實現資產並清償負債。

本公司之重整債權分為有擔保重整債權及無擔保重整債權，本公司依重整計畫將帳上現金除保留部分充當維持營運必要費用外，依比例清償無擔保重整債權。有擔保重整債權之清償，本公司將減增資標的以外之已提供抵押之資產依重整計畫以包括但不限於公開標售等方式進行處分，所得價金扣除標售相關之必要費用後，立即進行清償分配予抵押債權人，若有不足清償部分之債權則轉列為無擔保重整債權清償之。於第一次分配後，償債之資金來源，包括但不限於國內外轉投資公司之股權清算、應收帳款、租金、利息、處分有價證券所得價金、營運讓與(Otali商標或生技及Lighting業務等)、處分無抵押權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價金(含國內外轉投資公司之處分)等，此部分於處分資產取得款項後，保留一定比例之必要費用後分配。

本公司為保留資產作為公司營運之用，須有新資金挹注方能清償債務，得以重建更生；為使本公司能順利引進新投資人，及提高新投資者挹注之意願。本公司原有股份將以減資方式將股本縮減至新台幣1,000千元，分為100千股，每股新台幣10元整。惟實際減資後之資本額以主管機關核定後之金額為準。本公司擬進行辦理公開標售程序以尋找新投資人，新投資人將透過增資方式取得本公司之股權以及相關資產。現金增資金額以額定發行股數餘額為發行新股上限，募集資金以償還重整債權所需，本增資案將由該公開標售之得標者認購，進行辦理現金增資，惟實際增資金額將依現金增資招標作業經重整人暨重整監督人分別以過半數決議通過。

本公司重整人暨重整監督人聯席會議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依重整計畫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執行第一次償債計畫，以現金償還受償不足有擔保重整債權(即OBU聯貸及一銀租賃)277,417千元及無擔保重整債權1,656,756千元，債權受償比例皆為16%。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以上相關資訊，請至本公司重整專區網站查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4)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科目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Wintek Vietnam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42,574	-	-	1.54	2	-	營運週轉	-	-	-	-	-
1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29,022	129,022	3,000	-	2	-	營運週轉	-	-	-	-	-
1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Wintek Technology H.K.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8,593	68,593	68,593	-	2	-	營運週轉	-	-	-	-	-
2	Wintek B.V.I.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	-	-	2	-	營運週轉	-	-	-	1,912,027	1,912,027
3	聯建投資公司	勝力光電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0,000	150,000	107,530	2.86	2	-	營運週轉	-	-	-	161,764	404,410
4	韶陽公司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60,000	60,000	60,000	2.41	1	174,858	業務往來	-	-	-	174,858	42,424
5	United Win Cayman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00,450	900,450	900,450	-	2	-	營運週轉	-	-	-	-	-
5	United Win Cayman	United Win H.K.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1,020	91,020	91,020	-	2	-	營運週轉	-	-	-	-	-
6	United Win H.K.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98,522	398,522	398,522	-	2	-	營運週轉	-	-	-	-	-
7	United Win H.K.	聯建中國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157,835	1,157,835	1,157,835	2.06~2.55	2	-	營運週轉	-	-	-	-	-
7	United Win H.K.	聯勝中國公司	應收款項	是	1,203,300	1,203,300	1,203,300	2.53~2.56	2	-	營運週轉	-	-	-	-	-
8	Masstop Asia	東莞萬士達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867,275	1,867,275	1,867,275	2.06~3.28	2	-	營運週轉	-	-	-	-	-
9	Wintek Samoa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	-	-	2	-	營運週轉	-	-	-	1,842,316	1,842,316
10	東莞萬士達公司	聯勝中國公司	應收款項	是	1,850,403	1,850,403	1,850,403	5.40	2	-	營運週轉	-	-	-	-	-
10	東莞萬士達公司	東莞勝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4,570	24,570	21,357	5.40	2	-	營運週轉	-	-	-	-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2：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計算如下：

1. 母公司：

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年底財務報表淨值的25%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與資金總額之50%為限。

2. 子公司：【聯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韶陽科技(股)公司另訂】

(1) 與貸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前一年底財務報表淨值的40%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總額限額為限。

(3) 貸與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交易對象屬最終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國外公司間者，不受第一、二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貸與公司淨值之60%為最高限額。

3. 聯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前一年底財務報表淨值之100%為限。

(2)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為限。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 韶陽科技(股)公司：

- (1) 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前一年底財務報表淨值之10%。
 (2) 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3：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4：業已沖銷。

註5：係以事實發生日匯率換算之金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United Win H.K.	3	-	2,774,585	2,774,585	2,427,020	-	-	-	Y	N	N
0	本公司	Masstop Asia	3	-	1,838,117	1,838,117	1,563,779	-	-	-	Y	N	N
0	本公司	Wintek Vietnam	3	-	449,175	449,175	-	-	-	-	Y	N	N
0	本公司	東莞萬士達公司	3	-	1,049,650	1,049,650	74,975	-	-	-	Y	N	Y
1	東莞萬士達公司	聯勝中國公司	3	-	5,284,937	5,284,937	4,888,576	6,475,273	108.43 %	7,311,300	N	N	Y

註：限額計算如下：

1. 勝華公司：

-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前一年底淨值之25%為限。
 (2) 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前一年底淨值之50%為限。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之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之50%為限。

2. 東莞萬士達公司：

- (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之1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之150%為限。
 (2) 本公司及其母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最終母公司前一年底淨值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最終母公司前一年底淨值之50%為限。
 (3) 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矽創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57	62	-	62	註一
本公司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112,566	105,204	2.92 %	105,204	註一
本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06,670	5,775	0.46 %	5,775	
本公司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9,560	235,889	2.33 %	235,889	
本公司	全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83,936	113,870	4.07 %	113,870	註一
本公司	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76,197	105,175	2.09 %	105,175	
本公司	聯合聚晶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044	3,019	1.05 %	9,507	
本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5,844	-	1.81 %	3,383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股票 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92,709	72,939	0.70 %	72,939	
聯建投資公司	股票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67,327	10,772	0.02 %	10,772	
聯建投資公司	佳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5,666	2,558	0.07 %	2,558	
聯建投資公司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2,109	62,536	0.62 %	62,536	
聯建投資公司	晶宏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164	1,736	0.08 %	1,736	
聯建投資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7,097	5,923	0.47 %	5,923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聯建投資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851	-	0.18 %	947	
聯建投資公司	聯合聚晶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044	3,308	1.05 %	9,507	
聯建投資公司	新竹高爾夫俱樂部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9,260	0.35 %	-	球證

註：投資未上市、上櫃公司股票者，以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估計公允市價。

註一：受限制。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及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全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H.K.	孫公司	341,632 (註一)	-	-		-	-
本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H.K.	孫公司	760,356 (註二)	-	-		-	-
本公司	Masstop Asia	孫公司	283,843 (註二)	-	-		-	-
本公司	Wintek Vietnam	曾孫公司	8,344,340 (註一)	-	-		-	-
本公司	Wintek Vietnam	曾孫公司	136,426 (註三)	-	-		-	-
本公司	United Win H.K.	曾孫公司	427,003 (註二)	-	-		-	-
本公司	東莞萬士達公司	曾孫公司	2,549,743 (註一)	-	-		-	(2,549,743)
本公司	東莞萬士達公司	曾孫公司	17,324 (註二)	-	-		-	(17,324)
聯建投資公司	勝力光電公司	聯屬公司	110,319 (註三)	-	-		-	(110,319)

註一：帳列應收帳款。

註二：帳列其他應收款。

註三：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106年第二季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聯建中國公司	1	應付帳款	5,063,741	T/T 60天	34 %
			1	其他應付款	60	T/T 60天	-
		Wintek Electro-Optics	1	其他應付款	49,334	T/T 60天	-
		韶陽公司	1	應付設備款	34,579	T/T 60天	-
			1	營業收入	1	-	-
			1	其他應付款	191,217	月結90-120天	1 %
		Wintek India	1	應付設備款	1,714	T/T 90天	-
			1	其他應付款	7,202	T/T 90天	-
		Wintek Central Europe	1	應付費用-佣金	16,635	T/T 90天	-
			1	其他應收款	6,336	T/T 60天	1 %
		Wintek Vietnam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136,426	T/T 90天	-
			1	應付帳款	10,264,881	T/T 90天	69 %
			1	應收帳款	8,344,340	-	56 %
			1	其他應付款	531	-	-
		聯建投資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8	-	-
		勝力光電公司	1	應付帳款	5,774	T/T 90天	-
		Wintek Technology (H.K.) Limited	1	應收帳款	341,632	T/T 60天	2 %
			1	其他應收款	760,356	-	5 %
			1	其他應付款	1,119,362	-	8 %
		United Win H.K.	1	其他應收款	427,003	-	3 %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409,453	-	3 %
		United Win Cayman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912,600	-	6 %
			1	其他應付款	20,502	-	-
			1	應付利息	3,488	-	-
		Wintek Samoa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41,652	-	-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3,000	-	-
		Masstop Asia	1	其他應收款	283,843	-	2 %

註、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9,554,923	9,554,923	315,060,801	100.00 %	(1,718,730)	(88,522)	(88,522)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Wintek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8,884,836	8,884,836	14,937	100.00 %	3,984,525	(46,357)	(46,357)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Masstop LLC	美國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5,760,840	5,760,840	187,702,422	100.00 %	(2,043,022)	(57,310)	(57,310)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聯建投資公司	台中市	投資公司	489,000	489,000	49,404,000	100.00 %	387,299	2,284	2,284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Wintek Electro-Optic	美國	銷售LCD/LCM產品	111,393	111,393	1,000	100.00 %	72,579	(1,192)	(1,192)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韶陽公司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業	54,581	54,581	8,413,768	20.45 %	147,098	74,982	15,33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2)
本公司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589,924	589,924	18,610,003	100.00 %	(18,821)	(392)	(392)	子公司(註2)
本公司	勝力光電公司	新竹縣	IC設計	23,625	23,625	1,950,000	30.83 %	(31,829)	-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2)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United Win Cayman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311,202	USD 311,202	311,202,030	100.00 %	(1,974,732)	(89,602)	(89,602)	孫公司(註1)
Wintek Technology Cayman	Apticon Inc.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6,000	USD 6,000	3,333,333	23.00 %	-	-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2)
Wintek B.V.I.	Wintek Samoa	薩摩亞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308,900	USD 307,760	308,900,000	100.00 %	4,272,750	(48,656)	(48,656)	孫公司(註1)
Masstop LLC	Masstop Asia	香港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及代理LCD/LCM產品	USD 187,702	USD 187,702	1,460,304,927	100.00 %	(2,043,022)	(57,310)	(57,310)	孫公司(註2)
聯建投資公司	韶陽公司	台中市	機械設備製造業	18	18	459	-	-	74,982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2)
聯建投資公司	Wintek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47,785	20,312	73	0.49 %	47,785	(46,357)	-	子公司(註1)
Wintek Electro-Optics	Wintek Far East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4,000	USD 4,000	4,000,000	17.69 %	(4,045)	(476)	(84)	孫公司(註2)
Wintek International Holding	Wintek Far East	英屬開曼群島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18,610	USD 18,610	18,610,000	82.31 %	(18,821)	(476)	(392)	孫公司(註2)
United Win Cayman	United Win H.K.	香港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71,202	USD 71,202	554,037,265	100.00 %	(2,989,055)	(89,417)	(89,417)	曾孫公司(註1)
United Win Cayman	Wintek Technology H.K.	香港	海外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USD 240,000	USD 240,000	240,000,001	100.00 %	(52,017)	(235)	(235)	曾孫公司(註1)
Wintek Samoa	Wintek Vietnam	越南	液晶顯示器模組及觸控式面板之加工及製造	USD 308,680	USD 307,540	308,680,000	100.00 %	4,023,031	(46,241)	(46,241)	曾孫公司(註1)
Wintek Far East	Wintek India	印度	液晶顯示器及模組之製造及內外銷	USD 22,610	USD 22,610	9,629,896	100.00 %	(22,874)	(476)	(476)	曾孫公司(註2)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認列。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認列。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聯建中國公司	電子零部件及五金配件之製造銷售	4,045,860	(一)	2,157,143	-	-	2,157,143	-	100.00%	-	-	486,720
聯勝中國公司(註3)	電子零部件及五金配件之製造銷售	8,791,380	(一)	7,300,800	-	-	7,300,800	-	100.00%	-	-	-
東莞萬士達公司	LCM及觸控式面板之製造銷售	6,097,686	(一)	5,557,795	-	-	5,557,795	-	100.00%	-	-	-
東莞勝豐公司	進出口貿易	22,452	(三)	-	-	-	-	-	100.00%	-	-	-
東莞苗萊孚公司	生產銷售自有品牌	89,809	(三)	-	-	-	-	-	100.00%	-	-	-
亞崗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液晶顯示器背光模組零組件生產	508,044	(二)	-	-	-	-	-	23.00%	-	-	-

註1：投資方式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二)係由本公司轉投資Wintek Technology (Cayman)再轉投資Apticon Inc.於大陸投資設立，該投資由Apticon Inc.出資。

(三)投資方式係大陸公司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一日起對該等子公司喪失控制力。

註3：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七(二)，業依申報經濟部投審會資訊列式。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4,529,018 (USD 477,614)	23,107,488 (USD 759,615)	- (註2)

註1：本金額係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惟未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

註2：依據行政院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核定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及「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有效期間為民國一〇一年五月十四日至一〇四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內並無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觸控式面板及其他。

勝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部門別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6年1月至6月		
	觸控式面板	其他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445	8,314	14,759
收入總計	\$ 6,445	8,314	14,75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4,084	18,168	32,252
	105年1月至6月		
	觸控式面板	其他	合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213	24,662	37,875
收入總計	\$ 13,213	24,662	37,87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06,893)	(199,514)	(306,407)